

左氏春秋集說

左氏春秋集說卷之六

松陵朱鶴齡輯

宣公

元年春王正月公卽位

宣公書卽位義見桓元年

公子遂如齊逆女

三月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

註稱婦有姑之辭不書氏史闕文疏宣公母敬嬴在是有姑也凡云闕文者或史文先闕仲尼不改或仲尼具文在後始闕公羊穀梁漢初始爲其傳見其闕文妄爲貶夫人之說非其實也公羊

傳遂何以不稱公子一事而再見者卒名也 趙氏訪曰此魯史

成法成十四年僑如襄二十七年叔孫豹同左氏所云尊君命尊

夫人之說恐求之過劉原父已辨之又曰文四年出姜有適姑聲

姜而實成風以妾祖姑爲昏主宣元年穆姜無適姑敬嬴其妾姑

也皆以婦禮至故史皆稱婦姜夫子以時君尊崇妾母葬用夫

人禮既悉從史文以見實然適妾之分終不可無辨故于成風敬

嬴以妾婦主昏逆婦之日婦姜特不稱氏使不得與適姑逆婦同

文所以示妾母上僭之非禮也 愚謂此與僖元年書夫人氏之

喪去姜存氏者不同蓋哀姜不得不貶此無可貶也然直云闕文

則又不然婦者有姑之詞書婦見敬嬴妾母不當以姑道自處不

書氏見宣公不當喪娶行吉禮于衰經之中蓋兼譏之也

夏季孫行父如齊

傳納賂以請會張氏洽曰文公世子之死在法之當誅者公子遂其首而行父次之觀其前後如齊可見 胡銓曰宣墓立未列于會故行父如齊納賂請會觀下書齊人取田則納賂明矣行父之惡如此而傳云家無私積蓋近于公孫宏之布被

晉放其大夫胥甲父于衛

傳晉人討不用命者放胥甲父而立胥克

甲之子

註放者受罪黜免

宥之以遠 呂氏大圭曰稱國以放君與大夫咸與焉晉放胥甲是也稱人以放國亂無政眾擅放之蔡人放公孫獵是也 河曲

之戰當首罪趙穿以盾故得免胥甲爲穿之黨故盾但放之而不

誅是時衛善晉放之于衛亦猶盾之私也

先儒有云放胥甲者弑夷畢之兆

公會齊侯于平州

傳定公位也註平州齊地在泰山牟縣西

汪氏克寬曰會者外

爲志也齊惠以歌職之逆得立故魯宣納賂求會懼然以從蓋同

惡相濟耳

公子遂如齊

註謝得會也

六月齊人取濟西田

傳爲立公故以賂齊也季本曰濟西田今鄆范二縣之地 張氏

洽曰濟西田魯之故地僖公取之于曹者桓公篡位求援于鄭誘以許田宣公奪適求援于齊賂以濟西田以利自固前後一轍使鄭莊齊惠不貪其利桓宣必不能以自立矣故春秋曰假曰取蔽罪鄭齊以誅其貪利而成亂也

秋邾子來朝

黃氏震曰邾舊雖附庸于魯自王命爲子常屬于齊每視齊爲向背今魯與齊好故來朝

楚子鄭人侵陳遂侵宋晉趙盾帥師救陳

傳鄭穆公以宋人弑君晉不能討尾之會將爲魯討齊皆取賂而還輕晉爲不足與遂受盟于楚陳靈公以父共公之卒楚人不禮

焉遂受盟于晉故楚鄭侵陳及宋而晉趙盾救之杜傳言救陳宋
經無宋字蓋闕 胡傳鄭伯附楚而亟病中國稱人貶之也書救
陳善之也 張氏洽曰陳無罪而蒙伐當救也宋有弑君之罪不
當救也故經略之 王樵曰據經文盾實未嘗救宋也上書楚子
侵陳又侵宋則楚師已在宋矣盾師至陳楚已掠境而過盾之救
宋不過遙以爲名明不與楚師相及蓋自陳而卽次于蔡林待四
國之會同伐鄭矣左氏誤以晉實救宋而杜氏又以經不及宋爲
闕文皆失之

宋公陳侯衛侯曹伯會晉師于蔡林伐鄭

註晉師救陳宋四國君往會之共伐鄭也不言會趙盾取于兵會

非好會也。裴林鄭地，滎陽宛陵縣東南有林鄉。李氏廉曰：書會師二此年及定公八年公會晉師于瓦也。瓦會杜註云：卿不書不敵公也。此會亦可援此例，何乃強爲兵會非好會之說，自相異同耶？王樵曰：上書晉趙盾帥師救陳，此書四國之君會晉師，其爲趙盾之師明矣，不必過于生義也。胡傳用公羊君不會大夫之意，至以地爲美，又用穀梁之說。趙氏鵬飛曰：楚莊天下之姦雄也，前之滅庸首結秦巴以圖中國之西，今之侵陳宋又結鄭以圖中國之東，未得秦巴則不及庸，未得鄭則不及陳宋，秦鄭既附東西之勢合，羽翼之謀成，而後趨中國，斯時趙盾若不救，則陳宋爲楚矣。然經書救陳而左氏以爲救陳，宋亦意之耳。楚之伐宋必越陳。

而後及之故救陳則宋自解盾救陳不還而次于棗林四國之君會之伐鄭盾以大夫尸諸侯之事必責正義而誅之中國何所恃乎春秋書此無貶辭蓋有不得已焉爾

冬晉趙穿帥師侵崇

任氏公輔曰地譜商有崇國在京兆鄠縣甘亭戴氏溪曰侵崇之役最爲無名蓋穿見已無寸功以爲秦于晉世讐也于是侵其與國欲立功以媚盾而固其寵焉 家氏鉉翁曰晉欲得秦而反加兵于其與國秦愈怒而兵不可解矣此蓋趙穿志在作難託伐崇以專兵不然何拙謀若是乎

晉人宋人伐鄭

傳以報北林之役

是秋楚救鄭四解揚

吳氏澄曰：裴林之會，晉合四國以伐

鄭而無功，至于再伐，不復可致。三國伐鄭者，爲宋也。故獨與宋連

兵。高氏閔曰：趙盾以前救無功，復連兵伐鄭，卒不能得鄭而爲

宋生敵。故明年有大棘之戰。王樵曰：是時楚師去宋久矣，故伐

鄭而宋與焉。穀梁伐鄭以救宋之說，大非。世未有國方受兵，乃伐

他國以自救者也。

二年春王二月壬子，宋華元帥師及鄭公子歸生帥師戰于大棘，宋師敗績，獲宋華元。

傳：鄭受命于楚，伐宋。師敗，將獲贖華元于鄭。元逃歸，註大棘在陳留襄邑縣南。疏：華元歸生及哀二年，趙鞅罕達各主各言帥師。

者皆是將尊師眾故茲具其文 張氏洽曰宋以弑君致寇一國不服其罪故書宋及猶曰華元爲志乎此戰也書師敗又書獲華元師與將之輕重適等也 趙氏鵬飛曰此鄭伐宋也大棘宋地今大棘城在寧陵縣西南七十里鄭穆久從楚今又附楚伐宋自戕中國罪可勝誅子歸生雖勝卒爲弑逆之階耳

秦師伐晉

傳報崇之役呂氏大圭曰時鄭復背晉從楚以侵陳宋而趙穿與侵崇之謀盾也聽之是又啓秦之爭也宋方敗于鄭而晉又病于秦非盾致之而誰耶

夏晉人宋人衛人陳人侵鄭

傳趙盾及諸侯之師侵鄭以報大棘之役鬪椒救鄆盾去之註趙
盾興諸侯之師將爲宋報恥畏楚而還失霸者之義故貶稱人
汪琬曰此趙盾弑其君夷臯之歲也觀于侵鄭而盾不臣之謀見
矣鷹隼之將擊也必伏其翼虎豹之將搏也必匿其形惟不輕發
于此是以能大逞其毒而莫制之也盾率晉國之眾而合宋衛陳
三諸侯之人成師以出惟敵是求何有于鬪椒之偏師哉然且不
戰而去之者非形弱勢詘也內難將作旣不暇相持于外而又以
爲戰而勝則橫挑強楚之怒戰而不勝則無以懾服國人之心如
是而欲行大事其誰與同恐者盾于其中固有深謀在焉故寧稍
斂其鋒強抑其陰鷲之氣而不欲輕用之于楚也不然豈文襄之

烈猶存而盾遽畏楚乎哉齊崔杼伐魯北鄙公患之孟公綽曰君何患焉崔子將有大志不在病我必速歸旣而齊師果歸夫崔杼所用蓋卽盾之餘智也特杼親射其主盾則假手于人耳三傳不察遂欲以不討賊原盾罪抑知盾之造謀也久矣與崔杼同罪而異其罰豈足爲春秋之法耶

秋九月乙丑晉趙盾弑其君夷臯

傳晉靈公不君趙盾禦諫公患之飲酒酒伏甲將攻之盾出遂亡而趙穿弑靈公 胡傳趙盾僞出而實與聞乎故以高貴鄉公之事觀之則盾爲首惡明矣 邵寶曰趙盾之弑君孰書之歟仲尼因董狐之所書書之也董狐在當時身親其事知其謀出于盾故

以律所謂造意者當之其曰亾不越竟反不討賊蓋折盾之辭非以二端故而輒加以大惡之名也不然何以謂之良史左氏稱越竟乃免者加之文而不知其失于誣也劉侍讀謂非聖人之言有見矣 春秋之筆莫大于斷弑君之獄斷弑君之獄尤莫大于微顯闡幽之二三策是故晉夷臯之弑舍穿而歸盾鄭夷之弑舍宋而歸歸生楚虔之弑舍觀從而歸比齊荼之弑舍朱毛而歸乞久矣盾之不欲立夷臯也立而不君苟有弑者盾固心與之矣歸生聞宋之謀諫而不討蓋有遺力焉比用罔先登圖惟大利而不知棄疾之擬其後陳乞一言以成景公立少之謀是誨之爭奪也百惡之歸其能辭諸不然盾亾矣歸生喻老畜矣乞泣孺子矣比出

于迫進退維谷矣多而可免少亦可末減矜宥也夫然則何以止亂哉夫惟歸生之不得末減也而後脅從者懼比之不得矜釋也而後劫立者懼盾乞之不得免也而後以意謀國以術寬身者懼非聖人其何以與乎此若夫穿也毛也宋也觀從也凡法吏孰得而舍諸然則弑而戮卒之抑何以異于是魯以本國而諱禮也楚以夷狄而外且略之義也髡頭陽生獄無適歸故隱其非命以伸體焉其餘則皆常法而已矣許止何如亦常法也有過無大故既斷之又從而赦之 趙盾爲法受惡許止爲禮受惡故曰于盾見忠臣之至于止見孝子之至

冬十月乙亥天王崩

二年春王正月郊牛之口傷改卜牛牛死乃不郊

註牛不稱牲未卜日

猶三望

葬匡王

註四月而葬其禮簡也會者不書其人微也

楚子伐陸渾之戎

穀無之字公作賁渾戎

夏楚人侵鄭

傳鄭卽晉故也

秋赤狄侵齊

疏謂之赤狄白狄者俗尚赤衣白衣也地譜洛州春秋赤狄之地

按文十一年得臣敗狄于鹹狄思遂息至是而赤狄與焉赤狄狄之別種隗姓潞氏甲氏及留吁皆赤狄後滅于晉

宋師圍曹

按傳宋文公卽位逐武穆之族二族以曹師伐宋不曹非討罪也
宋圍曹報武氏也

冬十月丙戌鄭伯蘭卒

葬鄭穆公

四年春王正月公及齊侯平莒及邾

音莒談莒人不肯公伐莒取向

註莒邾二國相怨故公與齊侯共平之向莒邑東海承縣東南有向城遠疑也崔氏曰桓十六年城向則向爲吾邑矣意莒魯平後

以其邑歸莒至是莒不肯平乃復伐而取之 高氏閉曰鄭結魯
于魯公欲爲鄭平莒而挾齊爲重公之義不足以服莒之心故官
人不肯平也公忿而伐莒齊不與焉遂取向自益終之以爲利也
後書鄭伯姬來歸則不惟無以平莒之怨且無以固鄭之好蓋兩
失之

秦伯稻卒

夏六月乙酉鄭公子歸生弑其君夷

傳鄭靈公欲殺公子宋宋謀先歸生懼其譖而從之夏弑靈公註
子公實弑而書子家罪其權不足也 張氏洽曰歸生位爲上卿
久執兵權國事由己不能鎮服逆亂又脅于邪謀撓而從之位尊

責重故春秋定爲戎首以戒大臣不能持正而阿附惡人者 吳
氏澄曰左氏所載事蹟猥瑣疑不可信蓋歸生秉國重權嗣君新
立必有不獲于其君者因宋之有邪謀陽爲耆老憚殺之言而陰
實假手焉此亂臣之首也十年傳載鄭人討幽公之亂斷歸生之
棺而逐其族則鄭人當時已以歸生爲首罪矣

赤狄侵齊

秋公如齊公至自齊

冬楚子伐鄭

王樵曰楚師之來爲鄭未服亦爲討賊也胡氏書爵以弔之其說
非是

五年春公如齊

傳高固使齊侯止公請叔姬焉

夏公至自齊

註往朝見止妻昏于鄰國之臣厭尊毀列辱其先君而于廟行飲
至之禮故書以示過

秋九月齊高固來逆叔姬

公毅作
子叔姬

註高固齊大夫適諸侯稱女適大夫稱字尊卑之別不書女歸降
于諸侯也其日來者以公自爲之主

叔孫得臣卒

冬齊高固及子叔姬來

註叔姬寧固反馬

反馬義詳左傳日錄

按禮嫁女留其送馬謙不敢自安三

月廟見遣使反馬高固親來非禮也叔姬初嫁未合歸寧亟來亦非禮也大夫適他國必有君命與公事舍君事而從婦歸寧皆非也

楚人伐鄭

按傳鄭三年三被兵而晉不能庇之自是陳服楚矣

六年春晉趙盾衛孫免侵陳

傳陳卽楚故也胡傳按傳稱陳及楚平荀林父伐陳經皆不書者以下書晉衛加兵于陳卽陳及楚平可知矣以趙盾孫免書侵卽林父無辭可稱亦可知矣書法如此以正晉人所以主盟者非其

道 家氏鉉翁曰鄭穆暮年棄楚而從晉望晉有以大拯其危難
也曾未期年而有歸生之亂晉坐視不討陳叛而與楚良以是爾
晉成孱君政在趙氏豈能爲鄭討賊哉然陳鄭每相視爲向背鄭
賊不討無以服陳人之心陳雖受伐終不爲晉屈也

夏四月

秋八月彘

冬十月

七年春衛侯使孫良夫來盟

傳謀會晉也 衛成事晉甚謹欲爲晉致魯故謀黑壤之會特使
良夫來盟以定之

夏公會齊侯伐萊

註傳例曰不與謀也萊國今東萊黃縣 按傳云凡師出與謀曰
及不與謀曰會所云不與謀特不與其始謀爾趙子常曰豈有爲
人出師而不同其謀者劉譏其例與事違是也

秋公至自伐萊

大旱

註書旱而不書雩雩無功或不雩

冬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于黑壤

傳作黃父

傳鄭及晉平晉侯之立公不朝焉又不使大夫聘盟于黃父止公
公不與盟以賂免不書盟諱之也 張氏洽曰凡盟會而不得見

不與盟直書之者曲不在我也若見執且不與盟而悉諱之則曲在我矣宜公私昵于齊而不事盟主故黑壤之盟見執而不得與以賂苟免是以諱之 家氏鉉翁曰晉自新城以來君侈而臣專伯權盡去楚橫行中原而不敢問齊倔強東夏而不能討成公新立合四國之君以爲此會鄭舍楚而從晉再會于扈諸侯皆序庶幾中國之猶有伯也 陳氏傅良曰晉靈公之會同皆不序黑壤而下諸侯復序焉以其不勝貶序之可也自隱而下君恆稱君貶則人之故諸侯多貶辭焉自文而下大夫恆稱大夫貶則人之故大夫多貶辭焉諸侯不勝貶則政在大夫矣大夫不勝貶則陪臣執國命矣

八年春公至自會

註義與五年書過同

夏六月公子遂如齊至黃乃復

註蓋有疾而還大夫受命而出雖死以尸將事遂以疾還非禮也
卒已有事于大廟仲遂卒于垂

註有事祭也仲遂卒與祭日同略書有事

略書有事謂不言禘

為釋張本不

言公子因上行還間無異事省文稱字時君所嘉無義例也垂齊地非魯竟故書地 張氏洽曰仲遂得罪於文公于例不當書卒

今特書卒者以事之變卒之也書仲其字也蓋宣公德之用公子友例生而賜氏俾世其卿也

壬午猶繹萬入去

起呂
反 簫

註釋又祭陳昨日之禮所以賓尸萬舞名簫管也猶者可止之辭
魯人知卿佐之喪不宜作樂而不知廢繹故內舞去簫惡其聲聞
疏沈氏曰按曾子問諸侯祭社稷俎豆既陳天子崩后之喪廢則
卿喪不廢正祭繹是又祭爲輕故當廢之 檀弓記此事仲尼曰
非禮也卿卒不繹胡傳禮大夫卒當祭則不告終事而聞則不繹
不告者盡肅敬之誠于宗廟不繹者全始終之恩于臣子 王樵
曰仲遂書猶繹志禮之失也叔弓書去樂志禮之變也二者不同

戊子夫人羸

公穀
作羸

氏薨

註宣公母也

晉師白狄伐秦

註白狄狄別種故西河郡有白部胡張氏洽曰白狄秦同壤之國
今丹州延州銀夏之地 李氏廉曰晉絕秦書白狄及君同州君
之仇讐而我之昏姻也蓋晉昏狄而結以伐秦 高氏閔曰殺之
役書及姜戎此不言及者以傳攷之白狄爲主也經先晉者不與
夷狄之會中國也

楚人滅舒蓼

公作鄆

註舒蓼二國名王樵曰按春秋未有二國連書者雖狄別種尙書
甲氏及留吁舒蓼不言及實一國耳舒同示而異國曰舒蓼曰舒
庸曰舒鳩皆舒也所謂羣舒也蓼國文五年已滅故知云二國者

非也

秋七月甲子日有食之既

冬十月己丑葬我小君敬嬴

公穀作頃熊

雨不克葬庚寅日中而克葬

註敬諡嬴姓克成也 葉氏夢得曰諸侯之葬爲雨止禮歟曰禮

也古者庶人縣窆不封不樹不爲雨止潦載簞笠蓋士之禮然曰

不爲雨止豈固有爲雨止者乎諸侯放見天子雨霑服失容雖入

門猶廢而况送死之大乎 王樵曰左氏以雨不克葬爲禮穀梁

以葬既有日不爲雨止爲禮夫送終之大事備貴于豫而變難于

期雨而無害如穀梁之說可也如雨甚而不可卽士汲汲以葬反

爲不可追之悔則左氏之說亦未爲失

城平陽

註今泰山有平陽縣 高氏閔曰懼晉故也

楚師伐陳

傳陳及晉平楚伐陳取成而還

九年春王正月公如齊

公至自齊

夏仲孫蔑如京師

蔑卽孟獻子公孫
敖之孫文伯子也

宣公勤齊至矣又冒哀而往而于京師缺如也及天王徵聘仲孫
始暋勉一行此而書之罪惡自見

齊侯伐萊

戴氏溪曰萊去齊爲近故必欲服之夾谷之會萊人以兵劫魯侯則萊之屬齊有自來矣

秋取根牟

註根牟東夷國也今琅邪陽都縣東有牟鄉顏師古曰桓十五年牟人來朝卽此 季本曰根牟與牟異名牟子國在登州府福山縣西北三十里根牟在魯東北界顏說誤也或根牟乃牟支庶所分別爲一國如小邾之于邾耳昭八年蒐于紅自根牟至于商衡卽所取根牟也 根牟北界于齊是時齊方善魯故聽魯取之高氏曰根牟蓋萊邑也七年公會齊侯伐萊此年齊侯再伐萊公雖不與仗而乘危取之

八月滕子卒

九月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會于扈

傳討不睦也註謀齊陳按扈見文七年鄭地也公羊以爲晉邑非

晉荀林父帥師伐陳

註不書諸侯師林父兼將之

陸氏九淵曰前年陳受楚伐勢必向楚扈之會蓋爲陳也陳侯不
會荀林父能併將諸侯之師以伐之所宜與也

辛酉晉侯黑臀卒于扈

註卒于竟外故書地

冬十月癸酉衛侯鄭卒

胡傳晉成公何以不葬魯不會也衛成公何以不葬亦魯不會也

衛成事晉甚謹而魯宣獨深向齊衛欲爲晉致魯故使孫良父來盟謀黑壤之會及會而晉人止之賂然後免是以扈之會魯獨不往二國縱以喪赴亦不會此所謂無其事而闕其文者也

宋人圍滕

傳因其喪也

楚子伐鄭晉卻缺帥師救鄭

傳楚子爲厲之役伐鄭

厲蓋地名杜氏謂取成于厲旣成而鄭伯逃歸楚子恨之事在六年闕

按自

厲之役鄭南北無屬楚未得志七年鄭又及晉會黑壤故楚今年

伐之不以黑壤興師遠稱厲之役者志恨在厲役也 黃氏震曰

楚莊加兵于鄭者凡四而兩書楚子說凡例者紛然愚意書楚子

者君爲將也書人者大夫也夷狄滑夏有何可褒而以書子爲與之耶時晉景初立卻缺救而不能定故十一年又從楚有辰陵之盟

陳殺其大夫洩冶

洩公穀作泄

張氏洽曰

左氏本作泄唐人諱世字雖邊傍亦然改泄爲洩耳

傳陳靈公與孔寧儀行父通于夏姬皆衷其和服以戲于朝洩冶

諫公告二人二人請殺之公弗禁遂殺之

註洩冶直諫于淫亂

之朝以取死故不爲春秋所貴而書名 胡傳洩冶無罪而書名

何也治以諫殺身者也殺諫臣者必有凶國弑君之禍故書其名

爲徵舒弑君楚子滅陳之端以垂後戒此所謂義係于名而書其

名者也 趙汭曰稱國以殺者言君臣同惡罪靈公與孔儀二人

也稱其大夫言不失其官也洩冶正言不諱以忠受僇聖人嘉而憫之如不書名則沒其實矣杜氏之說豈不謬乎

十年春公如齊公至自齊

齊人歸我濟西田

傳齊以我服故註元年以賂齊也不言來公如齊因受之

夏四月丙辰日有食之

己巳齊侯元卒

齊崔氏出奔衛

傳崔杼有寵于惠公高國畏其偏公卒而逐之奔衛註齊略見舉族出因其告辭以見無罪疏略者齊告不言其名穀梁傳氏者

舉族而出之詞也 許氏翰曰崔杼出而能反反而能弑者以其

宗強于此舉氏辨之早也 傳以爲崔杼 家氏云以崔杼之年

攷之此時方弱冠不應權勢已爲人所畏疑是杼之父但不可攷

木訥云自此至崔杼弑君凡五十一年必非杼也蓋傳會之辭

公如齊

奔喪也

五月公至自齊

癸巳陳夏徵舒弑其君平國

傳陳靈公與孔寧儀行父飲酒于夏氏公謂行父曰徵舒似汝對

曰亦似君徵舒病之故射公殺之註徵舒夏姬子 家氏絃翁曰

君無道稱國以弑陳靈朋淫殺諫而弑者以名字書蓋不著微舒氏名無以見禍亂之所從生討微舒亦所以治平國也杜云平國惡不加民故稱臣以弑大非

六月宋師伐滕

傳滕人恃晉而不事宋故宋屢伐之

公孫歸父如齊葬齊惠公

註歸父襄仲之子 歸父字子家其後爲子家氏

晉人宋人衛人曹人伐鄭

傳鄭及楚平

前年敗楚師而懼故與之平

諸侯之師伐鄭取成而還 家氏鉉

翁曰趙盾爲政宋齊魯皆弑君盾內有所歉置而不問今卻缺爲

政又不能治微舒之罪乃率三國爭鄭而以討逆遺楚使得挾仗
義之名晉霸自是愈衰矣 趙汭曰春秋之初征伐在諸侯帥師
不必皆卿故書人書師多微者自大夫專兵之後微者率師亦少
此四國會兵必不皆微者傳雖不得名氏明皆爲卿也

秋天王使王季子來聘

註報孟獻子之聘王季子卽劉康公食采于劉公羊以爲天王之
母弟然則字季子也天子大夫稱字 許氏翰曰宣公事周僅遣

一使而重臣繼來自是王靈益衰王聘益輕春秋王聘不復錄矣

公孫歸父帥師伐邾取繹

公羊
作類

註繹邾邑魯國鄒縣北有繹山疏文十三年傳稱邾遷于繹則繹

爲邾之都矣此非取邾之都蓋別有繹邑近邾都者亦因繹山爲名

大水

李孫行父如齊

齊侯初卽位

冬公孫歸父如齊

傳伐邾故也 高氏閔曰以伐邾故恐齊人來討遂謀伐莒焉甚矣魯之懼齊也二歲之間君與大夫五如齊矣

齊侯使國佐來聘

註報行父既葬成君故稱君命使也

饑

註有水災嘉穀不成

楚子伐鄭

陸九淵曰屢書楚子伐鄭聖人深傷之左氏載士會救鄭逐楚子
潁北不見于經縱或有之亦不足爲輕重也

十有一年春王正月

夏楚子陳侯鄭伯盟于辰陵

穀作夷陵

傳盟于辰陵陳鄭服也註楚復伐鄭故受盟也辰陵陳地潁川長
平縣東南有辰亭 愚謂陳侯者靈公之子成公也其年冬楚子

縣陳陳侯逃在晉當辰陵盟時楚未有討賊之謀故成公與會胡

文定張臨江皆有予楚之說蓋泥于楚子書爵耳楚爭霸中國何義而予之

公孫歸父會齊人伐莒

張氏洽曰莒恃晉而不事齊魯從齊以伐之 汪氏克寬曰伐邾伐莒皆以歸父將兵後此會齊侯會楚子皆屬歸父以見宣公之德仲遂而寵其子使專權于魯也

秋晉侯會狄于欒

才端反 函

傳晉卻缺求成于眾狄眾狄疾赤狄之役遂服于晉會于欒函眾狄服也註晉侯往會之故以狄爲會主欒函狄地 陳氏傅良曰

楚方倡義於天下而晉孜孜于羣狄至往會焉晉卑甚矣是故楚

莊時晉有諸侯之事不悉書也宣三年晉侯伐鄭不書五年荀林父伐鄭不書 按是時赤狄屢伐齊爲患中國以翟狄爲之輔耳翟狄服于晉則赤狄之勢孤所以十五年六月荀林一舉滅之冬十月楚人殺陳夏徵舒

註不言楚子而稱人討賊辭也

丁亥楚子入陳

註楚子先殺徵舒而欲縣陳後得申叔時諫乃復封陳不有其地故書入在殺徵舒之後 黃澤曰此時楚已縣陳以申叔時之諫而止今略其縣陳之事而止書入陳見聖人許人遷善又本是先入陳而後殺徵舒今却書殺徵舒于前見聖人以討賊爲急

思

謂此非真予楚也乃深責晉也晉霸衰而楚始得假討賊之義行乎中國此刪詩之所以終於陳靈也

納公孫寧儀行父于陳

寧公作甯

范氏甯曰二人與君淫昏當絕之于陳而恃強納之執國威柄制其君臣顛倒上下錯亂邪正 黃氏震曰楚莊非與討賊也善乎張元德之言曰孔寧儀行父必因奔楚誘楚子以利故楚子殺徵舒而縣陳愚因張氏之言推之則楚莊殺徵舒特爲二人報私忿欲因而利之耳諸家予以討賊何過耶 汪氏克寬曰孔寧儀行父不書奔書奔則是二人請討于楚也不曰陳公孫寧儀行父不使得爲陳之臣也經凡書納者皆非所宜納 王樵曰使楚莊真

有討賊之心則辰陵之盟執微舒而誅之特一夫之力耳寧假動
大師臨其城始入其國而後爲快哉夏微舒不勝忿恥以弑其君
其賊易知而孔寧儀行父之爲賊難見何則公告泄治之言寧行
父請殺之公弗禁遂殺之然則躬殺泄治者二賊也微舒之恥發
于似汝亦似君之言然則激自廐之射者又二賊也平國既弑不
他奔而奔楚蓋志在以陳餌楚而殺微舒楚莊以利輿師非申叔
時之言則陳遂縣矣然則致胡公太姬幾不祀者又二賊也使天
討得行則二賊之討不當在微舒之後而反納之楚莊之志可知
矣抑叔時之言固善然楚莊之不遂取陳者實以陳侯之在晉耳
晉率諸侯納陳之故君而不泯其社稷陳人應之反楚如反掌矣

此楚所以不敢取而復封之以爲名知不能有也 愚謂二人無
予之之理陳之得復何關二人之力左氏以納之爲有禮杜元凱
遂以賊討國復二子功足補過大悖于義亟當取方麓之論正之
十有二年春葬陳靈公

註賊討國復二十二月然後得葬 張氏洽曰徵舒雖楚討之陳
之臣子亦可以釋怨矣故得書葬公羊氏曰書葬君子辭也

楚子圍鄭

傳鄭既盟辰陵又徵事于晉故

夏六月乙卯晉荀林父帥師及楚子戰于邲 扶必反 晉師敗績

傳楚子圍鄭鄭伯行成晉荀林父救鄭濟河遇楚師于邲楚疾進

師乘之遂敗註晉主軍成陳故書戰邲鄭地 張氏洽曰地譜鄭

州城下管城縣有邲城在縣南按經書荀林父及之者言林父之

為志乎此戰也晉不能討陳亂已失三綱軍政之本乃欲恃力以

爭鄭不知楚莊既討陳亂則師出有名而所以施于鄭者又進退

得宜緩急有節林父上下能輔君討亂以行主盟之大義又此行

本為救鄭而鄭已服楚軍政失于輿戶士穀之徒恃強專制故林

父雖知楚之不可敵而不能止諸帥之從楚師觀公羊述楚子之

言則知楚之所以勝觀左氏序羣帥之言則知晉之所以敗春秋

故不書晉之救鄭而特以林父主此戰者其敗師之罪也 邲之

戰先穀趙旃實敗晉師而獨書林父者責元帥也楚君親在行間

則書楚子非有褒貶也

秋七月

冬十有二月戊寅楚子滅蕭

傳楚子伐蕭宋華椒以蔡人救蕭蕭人殺楚熊相宜僚及公子丙
楚子怒遂圍蕭蕭潰 汪氏克寬曰蕭爲宋附庸滅蕭將以偏宋
而脅中國諸侯之服已也

晉人宋人衛人曹人同盟于清三

傳卿不書

俱稱人

不實其言也註晉衛背盟故大夫稱人宋雖有

信之善華椒猶不免譏清丘衛地在今濮陽縣東南疏晉衛背盟
僞安華椒承其言以誤國致使伐陳怒楚被伐無救 陳氏溥良

曰曷爲貶稱人猶曰人自爲盟也人自爲盟自鹿上以來于是再見其再見何中國又無霸也 姜寶曰楚入陳服鄭敗晉于鄆至是又滅蕭以偪宋宋與曹衛皆唇齒之國猶欲推晉以禦楚晉實不能也而徒爲此盟以塞責竟何益于事乎列國稱人以示貶胡傳說是 齊盟以一天下之志而晉以大夫尸之况原穀喪師罪人而可以主盟耶左氏云卿不書不實其言也夫春秋之所貶不獨渝盟也

宋人伐陳衛人救陳

參考諸經宋皆書師
雖獨書人疑是刊誤

傳宋爲盟故伐陳衛孔達以先君成公與陳共公有約言遂背清
丘之盟而救陳 胡傳陳有弒君之亂宋不能討而楚討之雖曰

縣陳尋復封之其德楚而不貳未足罪也宋人不能內自省德遽
興師伐之非義舉矣衛人書救意在責宋也若衛叛盟則不待貶
而自見 高氏閔曰衛方盟于清丘而反救陳救雖義事然有背
盟之惡故書人

十有三年春齊師伐莒

公作
伐衛

傳莒恃晉而不事齊故

夏楚子伐宋

傳楚子伐宋以其救蕭也 黃氏震曰陳叛中國從楚清丘之盟

陳不至而宋伐之楚子伐宋蓋爲陳伐也 姜實曰伐之爲言蓋

楚自以救蕭伐陳爲宋之罪聲而討之其實不可以言有辭書爵

莊自將爾

秋螽

冬晉殺其大夫先穀

傳赤狄伐晉及清先穀召之也冬討邲之戰與清之師殺之盡滅其族註書名以罪討 高氏閔曰晉釋趙旃魏錡不討而專誅先穀已失刑矣况又滅其族乎故稱國以殺不去其官罪累上也
十有四年春衛殺其大夫孔達

傳晉討衛之救陳衛孔達曰請以我說乃縊而死註書名背盟干大國罪之 蘇氏轍曰孔達固有罪矣而衛人用其言以干盟主故稱國以殺 按清丘之盟曰恤病討貳陳貳于楚宋討之而衛

救之衛之救陳孔達之謀也故殺之以說于晉達雖背清丘之盟而不廢先君之約言又甘心一死以濟國難其情亦可閔矣故稱國以殺而不去其官

夏五月壬申曹伯壽卒

晉侯伐鄭

傳爲鄭故也告于諸侯蒐焉而還鄭伯懼如楚謀晉故也

秋九月楚子圍宋

傳楚子使申舟聘齊不假道于宋舟以孟諸之役惡宋

文十年楚子田孟諸

申舟扶宋公僕

宋華元殺之楚子遂圍宋

吳氏澄曰宋前以救蕭而見

伐今又以殺楚使而受圍楚之薦食上國宋之挑釁強夷均可罪

也 王樵曰是時楚已得陳鄭許蔡非得宋不已故滅蕭以偪之
不假道以挑之歷三時兵不解卒得宋而後已宋服則齊魯可搖
矣此楚圖中原之序也鄭在楚之轂中未易旦夕爭也是時急莫
先于救宋宋救捷則鄭亦可招矣而晉不知所先後勞師于鄭而
緩于救宋乃比之雖鞭之長不及馬腹不知宋既去則楚威震及
齊魯而南北之勢成矣豈但失鄭而已哉

此本趙木
訥之說

葬曹文公

冬公孫歸父會齊侯于穀

或曰謀楚也

十有五年春公孫歸父會楚子于宋

季本日宋之東北界卽魯地也是時楚師在宋則魯有震鄰之恐
故去年冬歸父會齊侯咨謀所以待楚此會宋之舉要亦齊侯許
之而然爾 王樵曰以千乘之魯豈無自強之道楚在宋而求媚
焉懼其不免至于薦賄此孟獻子之謀也抑何卑乎

夏五月宋人及楚人平

傳楚師將去宋申叔時不可使築室反耕宋華元夜入楚師登子
反之牀起之以病告子反懼與之盟而告王退三十里乃平註平
者總言二國和故不書其人 公羊傳此皆大夫也其稱人何貶
曷爲貶平者在下也 穀梁傳人者眾辭也平稱眾上下欲之也
胡傳主公羊之說 廬陵李氏曰疑穀梁爲優 陳氏傳良曰斥

平不書必關天下之故也而後書文九年陳平不書宣十年鄭平不書僖二十四年宋嘗及楚平矣不書必莊王得宋天下將有南北之勢始書之 王樵曰暨齊平不稱人此稱人者圍者與被圍者兩力俱竭華元子反因上下之意權事宜以生兩國之民穀梁所謂上下欲之是也臣無專美而亦有從權應變以濟國事之義焉夫宋之受圍九月至于易子析骸其望援如水火而晉人不能出一師以撼之待其威單力盡徐自解罷聖人書此所以傷中國之失道而人類亦幾于盡也

六月癸卯晉師滅赤狄潞氏以潞子嬰兒歸

傳潞子夫人晉景公之姊也鄆舒爲政殺之又傷潞子之目荀林

父滅潞殺鄆舒註潞赤狄之別種潞氏國故稱氏子爵也林父稱師從告疏潞氏以國名爲氏潞氏甲氏皐落氏皆是 呂氏大圭曰狄侵中國晉竟滅之是也然楚之圍宋歷三時不解晉不能合諸侯往救而徒稱兵于狄今年滅赤狄潞氏明年滅赤狄甲氏及留吁其爲謀不過畏強凌弱不得志于楚乃求得志于狄耳豈爲義哉按荀林父滅潞氏不書隨會滅甲氏不書告辭略也自晉滅赤狄終春秋之世不復有狄患不當重以爲說也

秦人伐晉

傳秦桓公伐晉晉魏顆敗之于輔氏 高氏閔曰自二年秦師伐晉晉不報秦今十四年矣此復來伐者乘晉兵略狄土而搆其虛

也故貶而人之 按傳秋七月秦桓公伐晉次于輔氏經書夏六月而傳云秋七月必有一誤

王札子殺召伯毛伯

傳王孫蘇與召氏毛氏爭政使王子捷

卽王札子

殺召戴公毛伯衛卒

立召襄

戴公子

註稱殺者名兩下相殺之辭兩下相殺則殺者有罪

王札子王子札也蓋經文例札字 陸氏淳曰按傳云王孫蘇與

召毛爭政使王子捷殺召毛則當如穀梁云矯王命以殺之非忿

怒相殺也杜氏以兩下相殺歸罪于殺者而王孫蘇無譏吾所未

解愚按左氏謂王孫蘇使殺則經何爲不以蘇首惡哉恐當以經

爲正 許氏翰曰桓襄以前諸侯交相戰伐諸侯不稟王命也至

此而王臣有相殺者王臣不稟王命也拓跋魏高歡睹張彝之變而生亂心梁武帝在位王侯專殺國遂以亂無惑乎周之無以合天下也

秋
各
錄

仲孫蔑會齊高固于無婁

公羊作牟婁張氏洽曰富從公羊牟作無聲之訛也

註無婁杞邑 高氏問曰齊侯在穀則公孫歸父會之齊卿在無婁則仲孫蔑往會之蓋公主齊久矣幸晉楚之爭而不吾及也忽焉而平楚宋俾歸父請于齊齊侯則疑魯之從楚也蔑于是復會以修舊好焉

初稅畝

左氏春秋集說

卷六

六

註公田之法十取其一今又履其餘畝復十收其一故哀公曰二
吾猶不足遂以爲常故曰初 杜氏解稅畝最明朱子論語註從
之胡氏以爲廢公田而用稅法蓋祖公穀註之說恐當時未必變
古至此春秋書初者二初獻六羽書禮之復正也初稅畝憂田制
之變古也其後成公作邱甲而賦民之力有加于古哀公用田賦
而民財民力皆盡豈非宣公啓之乎 趙氏匡曰論語云二猶不
足若去公田而于一井中均行什一之稅所得與藉何殊是又不
得謂之二矣

冬蠶

蠶稅全反劉歆云蚘蚘
子也董仲舒云蝗子

生

註蠶子以冬生遇寒而死故不成蠶 趙氏匡曰此類生訖便爲

災如蠶生而食葉也爲秋蝨未息冬又生子重爲民災故書杜氏云幸其冬生不爲物害喜而書之非也穀梁云非災亦非也

饑

註風雨不和五稼不豐

卜有六年春王正月晉人滅赤狄甲氏留吁

註甲氏留吁赤狄別種晉既滅潞氏今又并盡其餘黨士會稱人從告

夏成周宣榭火

公穀作災

註傳例曰人火之也成周洛陽宣榭講武屋別在洛陽者爾雅曰無室曰榭謂屋歇前疏楚語先王之爲臺榭也榭不過講軍實臺

不過望氛祥知榭是講武屋也 屋歇前如今廳 宣王中興嘗
講武東都于是乎有榭焉後王思其功因以爲宮而祀之呂大臨
攷古圖有邠敦王格于宣榭是知宣王之廟也

秋鄭伯姬來歸

傳出也

冬大有年

書大有年正見前此饑饉之多故日記異也

十有七年春王正月庚子許男錫我卒

丁未蔡侯申卒

夏葬許昭公

葬蔡文公

六月癸卯日有食之

己未公會晉侯衛侯曹伯邾子同盟于斷

斷音道短

會于斷道討貳也盟于卷楚即斷辭齊人卻克怒齊故註斷道晉地

林註同盟至新城而再見斷道之後不曰同盟者寡矣黃氏震

日時宋已附楚中國甚危故晉爲此會係魯衛曹邾之心王樵

曰卻克徵會本爲謀楚穀梁說是也胡氏謂謀伐齊誤矣徵會在

未見笑之前豈豫知其見笑而爲之會以謀之耶斷道之盟此天

下之大計也因小忿而忘大計舍懷夷匡世之功而雪一笑之恥

此晉之失也按傳文斷道之盟方徵會于齊而乃曰謀伐齊哉

秋公至自會

冬十有一月壬午公弟叔肸卒

註傳例曰公母弟 穀梁傳曰公弟叔肸賢之也其賢之何也宣

弑而非之也非之則何爲不去也曰兄弟也何去而之與之財則

曰我足矣織屨而食終身不食宣公之食君子以是爲通恩也以

取貴乎春秋 孫氏復曰不書公子公孫以見肸無祿而卒也稱

字卒之以其賢而得書也 趙汭曰凡稱弟皆母弟也此謂春秋

所書弟皆是時君同母之弟蓋史文實錄之法非以是爲加親也

肸非見大夫卒不當書宣公以庶篡適喪其母弟恩視季友仲遂

而使世爲卿故稱弟稱字而書卒若稱公子則嫌于見大夫且無

以見宣公寵愛之情史非不知異母之不當疎外也陸氏諸儒辨之過矣 按公孫嬰齊與叔老皆肸之子叔老生叔弓叔弓生輒與叔鞅輒生叔詣

十有八年春晉侯衛世子城濮

傳晉衛伐齊至于陽穀齊侯會晉侯盟于緡 汪氏克寬曰齊自翟泉以來不與晉之盟會而恃其強大侵伐小國故晉景與衛伐之未必專爲婦人見笑後此鞍之戰則卻克等自以私忿而又甚焉爾

公伐杞

陳氏傅良曰自是內不書君將征伐在大夫也宣公而下征伐在

大夫是故自伐邾取繹凡取皆不書其人自伐杞凡伐皆不書公

夏四月

秋七月邾人戕鄆子于鄆

註傳例曰自外曰戕邾大夫就鄆殺鄆子 范氏甯曰書于鄆惡

臣子不能距難

甲戌楚子旅

公作呂卒

註吳楚之葬僭而不典故絕而不書同之夷蠻以懲求名之僞

公孫歸父如晉

傳公孫歸父以襄仲立公有寵欲去三桓以張公室與公謀而聘

于晉 胡傳宣公刻意事齊易世猶未怠也及頃公不能謹禮怒

晉魯上卿而卻克決意伐之晉方甚強齊少懦矣于是背齊而專
晉其于邦交以利爲向背者也况歸父聘晉欲以晉人去三桓夫
輕于背大國易于謀大家而不知其本末未有能成而無悔者也
冬十月壬戌公薨于路寢

歸父還自晉至筮

公穀
作禮

遂奔齊

傳公薨季文子言于朝曰使我殺適立庶以失大援者仲也夫臧
宣叔許逐東門氏子家歸父
字還及筮壇帷復命于介袒括髮卽位

哭三踊而出遂奔齊註大夫還不書春秋之常也今書歸父還奔
善其能以退不書族者非常所及今特書略之筮營竟也故不言
出一胡傳歸父還自晉者已畢事之辭也至筮遂奔齊者罪成公

君臣死君而忘父逐之亟也 趙汭曰歸父不稱族者因上文書

如晉耳傳言善之杜云非常皆非是按趙說固是然歸父之出合

于禮左氏善之之說未可目爲非也 黃氏震曰按宣公之立出

于公子遂

莊公

故東門氏專魯政及公孫歸父繼之三桓之強反

不若東門氏矣至是歸父欲假晉以去三桓未及復命而公薨故

臧孫許逐東門氏而季孫行父主其謀事勢翻覆固有必然者然

三桓若去則東門氏益專今東門氏逐則三桓益專歸父也行父

也皆以魯爲利而皆非魯之利也 或曰歸父欲去三桓不謀于

素厚之齊而謀于初交之晉及不克又不奔晉而奔齊左氏所載

恐未必實蓋三家忌歸父用事及宣公薨以向不事晉之罪歸之

因以逐之耳

左氏春秋集說卷之六終